证券代码:301246　证券简称:宏源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2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源药业	股票代码	3012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拥华		
电话	0713-5109568		
办公地址	湖北省罗田县凤山镇经济开发区宏源路8号		
电子信箱	301246@hbhyphar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2,558,988.14	898,125,095.81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10,427.95	35,809,610.69	-11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91,317.00	14,681,515.49	-24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514,548.50	-18,462,390.04	-81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897	-116.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897	-116.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0.82%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11,713,936.71	5,824,923,569.21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29,941,050.60	4,360,679,835.59	-0.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阿晓辉	境内自然人	22.15%	88,585,200.00	88,585,200.00	不适用 / 0
尹国平	境内自然人	16.04%	64,155,000.00	64,155,000.00	不适用 / 0
廖利萍	境内自然人	6.60%	26,397,000.00	26,397,000.00	不适用 / 0
徐双喜	境内自然人	6.59%	26,346,600.00	19,759,950.00	不适用 / 0
湖北省弘愿慈善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10,628,800.00	10,628,800.00	不适用 / 0
段小六	境内自然人	1.73%	6,915,400.00	6,915,400.00	不适用 / 0
肖拥华	境内自然人	1.51%	6,033,300.00	4,524,975.00	不适用 / 0
雷高良	境内自然人	1.50%	6,010,000.00	4,507,500.00	不适用 / 0
刘展良	境内自然人	1.44%	5,747,800.00	4,310,850.00	不适用 / 0
邓支华	境内自然人	1.14%	4,544,000.00	3,408,000.0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尹国平与廖利萍为夫妻关系,且两人与阿晓辉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上述三名股东为公司共同控制人;阿晓辉任湖北省弘愿慈善基金会法人代表、理事长。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自科技	股票代码	3004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辉	卢志娟	
电话	0731-88238888	0731-88238888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电子信箱	zh@cshnac.com	lzj@cshna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6,430,538.42	1,170,479,298.60	-1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679,128.85	-36,213,921.72	-28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4,956,777.59	-50,163,051.35	-18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146,989.62	-351,505,154.19	8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28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09	-28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8%	-1.29%	-4.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49,034,218.62	6,251,978,683.87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49,124,628.50	2,386,632,347.70	-5.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4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4%	84,673,031	0	质押 / 65,190,000
成都钰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10,009,151	0	不适用 / 0
黄文宝	境内自然人	0.82%	3,260,870	2,445,652	质押 / 2,150,000
安联保险资管-工商银行-安联裕远10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81%	3,220,000	0	不适用 / 0
梁建斌	境内自然人	0.54%	2,141,500	0	不适用 / 0
林金涛	境内自然人	0.53%	2,126,151	0	不适用 / 0
王静	境内自然人	0.53%	2,126,151	0	不适用 / 0
徐宝良	境内自然人	0.45%	1,794,000	0	不适用 /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3%	1,724,082	0	不适用 / 0
汪晓兵	境内自然人	0.43%	1,712,008	1,284,006	质押 / 1,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黄文宝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晓兵为公司董事,安联保险资管-工商银行-安联裕远10号资产管理产品为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产品。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徐宝良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59,800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4,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上半年,尽管行业竞争激烈,经营承压,但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深入落实年度经营计划,业务拓展取得一定成效。新签订单同比增长50%以上,不仅在乌干达、塔吉克斯坦、萨摩亚、所罗门群岛等多国成功落地重要订单,进一步巩固国际市场布局,核心的锂电池智能制造装备业务也表现突出,连续获得宁德时代国内外多个重要订单,充分彰显公司在核心赛道的技术实力与市场竞争力。

在业务突破的同时,公司实施全流程变革,推行全过程降本增效、优化管理及集团协同,以提升生产、销售和交付效率。同时,公司完善激励考核机制,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倡导"奋斗者"文化并出台实施《"奋斗者精神"倡行工作指导意见(试行)》,强化主动担当与价值创造,凝聚发展动力。

产品研发同样稳步推进。核心产品"共工"大模型斩获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企业赛道全国二等奖;固态电池高温热压夹具等重点研发项目也攻克多项技术难点,取得阶段性重要突破,且部分研发成果已实现订单转化。展望下半年,公司将以加快在手订单的交付为核心抓手,全力推进生产与交付节奏,努力达成全年经营目标。

公司代码:603180　公司简称:金牌家居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金牌家居	603180	金牌厨柜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建波	李朝声
电话	0592-5556861	0592-5556861
办公地址	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	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
电子信箱	goldenhome@canc.com.cn	goldenhome@can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61,352,915.17	6,371,711,354.38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9,928,919.58	2,811,163,102.79	0.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68,943,596.54	1,520,132,893.30	-3.37
利润总额	61,241,185.80	70,922,826.30	-1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651,763.80	69,465,594.78	-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138,633.45	39,231,390.28	-1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57,616.18	-195,652,121.79	-1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2.51	减少0.2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5	-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2	-2.3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27	65,198,422	0	质押 27,399,282
温建怀	境内自然人	11.7	18,049,784	0	质押 8,517,000
潘孝贞	境内自然人	6.98	10,761,403	0	质押 4,968,000
温建北	境内自然人	3.09	4,759,055	0	质押 1,500,000
潘美玲	境内自然人	2.47	3,805,214	0	质押 2,6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1.56	2,400,000	0	无 0
潘宜琴	境内自然人	1.29	1,983,124	0	质押 1,383,000
温建河	境内自然人	1.28	1,980,008	0	无 0
中国国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1,684,025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357,65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温建怀、潘孝贞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建潘集团85.5%股权。温建怀与温建北、温建河为兄弟关系,潘孝贞和潘宜琴为兄妹关系,潘美玲为潘孝贞侄女。2.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0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温建怀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金牌家居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金牌家居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金牌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1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异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2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6日 (星期二)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至0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6日(星期二)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温建怀先生、董事温建北先生、独立董事朱爱萍女士、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陈建波先生及相关部门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1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至0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92-5556861

电子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3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五号一一家具制造》的有关规定,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整体厨柜	785,101,601.12	584,504,677.54	25.55%	-17.13%	-17.40%	0.25%
整体衣柜	514,663,645.80	359,537,062.60	30.14%	23.18%	19.45%	2.18%
木门	107,370,045.32	97,425,048.63	9.26%	16.56%	10.01%	5.40%
其他	18,206,065.57	12,634,039.57	30.61%	-0.58%	-7.62%	5.29%
合计	1,425,341,357.80	1,054,100,828.33	26.05%	-3.41%	-5.11%	1.33%

(二)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销(零售)业务	819,994,585.99	558,458,516.27	31.89%	20.27%	19.22%	0.60%
大宗业务	438,549,330.49	377,704,875.08	13.87%	-26.94%	-25.31%	-1.89%
海外业务	151,310,590.46	106,699,497.53	29.48%	-8.96%	-10.23%	0.99%
其他	15,486,850.86	11,237,939.46	27.44%	-9.34%	-11.80%	2.02%
合计	1,425,341,357.80	1,054,100,828.33	26.05%	-3.41%	-5.11%	1.33%

二、报告期门店变动情况

(一)品类(专区)口径

单位:家

报告期	金牌厨柜	金牌衣柜	金牌木门	整装馆	阳台卫浴	玛尼欧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1596	1095	721	217	110	147	3886
2025年6月30日	1527	1130	738	202	103	138	3838
变动情况	-69	35	17	-15	-7	-9	-48

注:上表中门店统计包含在建店,店态包含专卖店、综合店、家居馆以及专区。

(二)新零售四级店态口径

单位:家

报告期	零售窗口店	家装渠道店	共享大店	社区店	其他门店	合计
2025年6月30日	2,023	1,458	4	28	126	3,639

注1:基于用户一站式需求、流量碎片化、渠道多元化等新趋势,公司推行新零售战略布局和转型,全力构建零售窗口店、家装选材店、共享大店、社区店的四级店态体系,故对门店统计口径从品类(专区)调整为新零售四级店态体系,此次调整与公司新零售战略相匹配,有利于公司战略执行跟踪,更好地为投资者呈现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注2:家装渠道店包括家装选材店、金牌整家定制馆、家装直供店。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牌家居")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17,51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999,996.1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61,073.46元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9,538,922.69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6月18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8640041号《验资报告》。

2025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金额0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0元,银行手续费0元);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2,492,586.92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9,920,401.59元(其中: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39,917,927.50元,银行手续费2,564.09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24,332,374.88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65,231,879.4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本金余额为264,8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431,879.4元。

(二)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9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77,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770 万张,期限 6 年。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225,224.4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59,774,775.59 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4月21日出具华兴验字[2023]23005110018 号《验证报告》。

2025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1,726,635.27元,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1,673,651.62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24,235,949.23元(其中: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624,235,349.23元,银行手续费6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9,784,665.1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45,656,074.36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本金余额为141,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4,656,074.3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一)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依据有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协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统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中"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江苏金牌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款项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00万元。金牌家居、江苏金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及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0028519200202795	431,879.4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	592906497210858	-	已销户

注:除上述所列示金额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264,800,000.00元。

(二)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统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牌"),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高效实施,公司于 2023 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成都金牌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款项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62亿元。公司、成都金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300100100420618	336,382.07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50198120100003923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4901013500183037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8114901013100183627	21,813.6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行	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129300100100307124	4,297,878.64	

注:除上述所列示金额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141,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详见附表1《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详见附表2《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99.7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有关情况表示了同意的意见。公司2021年已完成置换,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589.86万元。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4月27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895.7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有关情况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2023年已完成置换,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45,833.51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1、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